**桃園市114學年度特殊教育新進鑑定評估人員培訓第二、三階段研習**

**實施計畫**

　　114年7月\*\*日桃教特字第1140068792號核備

一、依據：

（一）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身心障礙學生及幼兒鑑定評估人員資格權益及培訓辦法》(113.4.29)。

（二）桃園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學生及幼兒評估人員分級培訓辦法(113.4.2桃教特字第1130027774號函修正)。

（三）桃園市特殊教育學生情緒行為問題專業支援中心、桃園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114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實施計畫。

二、目的：

（一）培訓本市國中小學特教新進教師心理評量及鑑定評估實務之專業知能，並落實施測證照制度。

（二）協助本市國中小學特教新進教師充分了解各類特殊需求學生鑑定安置準則及特殊需求鑑定評估知能，以增進鑑定評估的有效性及適性安置建議之專業能力。

（三）提升本市國中小學特教新進教師撰寫鑑定評估報告之實務專業知能，並強化推行特殊需求學生篩選轉介與鑑定安置工作之專業能力。

三、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四、承辦單位：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桃園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五、研習時間：

（一）第二階段：114年8月5日（二）線上研習（研習會議室代碼另行通知）、114年8月16日（六）東門國小實體研習、114年8月18日（一）東門國小實體研習，114年8月19日(二) 上午東門國小實體研習、114年10月19日(日)上午東門國小實體研習共4天，共計24小時。

（二）第三階段：114年10月19日(日)下午東門國小實體研習(全體新進教師)、114年11月5日（三）下午東門國小實體研習(北區國小新進教師)、114年11月7(五)下午東門國小實體研習(南區國小新進教師)、114年11月8(六)上午東門國小實體研習(國中新進教師)、114年11月8(六)下午東門國小實體研習(東西區國小新進教師)，為維護研習討論品質採分流辦理，共計6小時。

六、研習地點：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小。

七、講師：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專家學者及桃園市資深鑑定評估人員。

八、研習對象及人數：預計80人。

（一）114學年度本市新進特教教師（含外縣市介聘）。

（二）本市國中小學校未設有特殊教育班之輔導室主任或校內具有特教、輔導、心理專長背景之教師。

九、課程表：各階段課程詳見附件一。

十、報名：請參加人員於114年8月1日（星期五）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index.php）-研習報名-縣市教育局特教研習活動-點選縣市(桃園市)-出現研習列表後點選本研習報名（研習關鍵字為：「第二階段」、「第三階段」，兩個階段分開報名）（聯絡人：3394572#827桃園市特教資源中心何雅惠老師，公務信箱e-mail：2019tyjf@tmps.tyc.edu.tw），並請於報名系統上填寫正確的e-mail，以利後續相關事項通知。

十一、差假：參加人員與工作人員准予公（差）假登記。全程參與研習者核發研習時數30小時。

十二、說明：

（一）本課程為教育部之部定課程，欲取得本市初階鑑定評估資格者請務必參加。

（二）部定課程（部-1至部-12）共計12個，每個課程每學年僅開辦一次，每個課程研習時數3小時，共計36小時。

（三）凡本市特殊教育班合格特教教師皆屬本市鑑定評估之**當然人員**，通過資格檢核後，始成為本市初階鑑定評估人員。資格檢核項目為：

1.完成部定課程培訓：完成本市所開設之初階鑑定評估人員培訓課程36小時以上（不含魏氏智力測驗24小時）。

2.執行鑑定評估工作：完成本市5名以上身心障礙鑑定之學生評估報告。

（四）參與本研習者須接受114學年度第一次鑑定評估工作派案，本中心將另聘請輔導教師（本市進階、高階鑑定評估人員）協助新進特教教師第一次鑑定評估工作之執行，並於114年11月5日（三）(北區國小新進教師)、114年11月7(五)下午(南區國小新進教師)、114年11月8(五)上午(國中新進教師)、114年11月8(五)下午(東西區國小新進教師)分組進行個案報告及成果發表。

（五）本研習於假日辦理部分，參與學員及工作人員可於活動結束後二年內在不影響課務之情形下覈實補休。

（六）參加線上課程者，請確實於主辦單位指定時間內完成填寫線上簽到表及線上簽退表(兩個表件皆須完成)。線上課程重要性等同於實體課程，故若未於指定時間內填寫完成兩個表件，恕不核發研習時數。

十三、注意事項

（一）測驗工具統一由主辦單位準備。

（二）考量因突發狀況導致研習時間臨時變動，請於活動前務必再次確認報名介面之緊急公告，以了解相關最新訊息，實施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及修正之。

（三）本研習備有茶水，但為響應環保愛地球活動，恕不提供紙杯，請參與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

（四）研習地點不開放學員車輛進入校園停放，鼓勵學員共乘或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參與研習。

（五）為維護環境整潔，請落實垃圾分類回收。

十四、辦理本項研習績優人員於研習結束後依成效辦理敘獎。

十五、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桃園市114學年度特殊教育新進鑑定評估人員培訓課程表**

**【第二階段-國中小場次】**

|  |  |  |  |
| --- | --- | --- | --- |
| 日期  地點  時間 | 114/08/5（二）  **線上課程** | 114/08/16（六）  **東門國小** | 114/08/18（一）  **東門國小** |
| 9：00～10：30 | **特殊教育學生及幼兒**  **鑑定辦法及應用(一)**  講師/北市大兼任  助理教授  王昭傑主任 | **智能評量工具及實務(一)**  講師/陳慧儒老師 | **情緒行為評量及實務(一)**  講師/袁美鳳老師 |
| 10：30～10：40 | 中場休息 | | |
| 10：40～12：10 | **特殊教育學生及幼兒**  **鑑定辦法及應用(二)**  講師/北市大兼任  助理教授  王昭傑主任 | **智能評量工具及實務(二)**  講師/袁美鳳老師  助講/洪曉燕老師  賴姿允老師 | **情緒行為評量及實務(二)**  講師/袁美鳳老師 |
| 12：10～13：00 | 午 休 | | |
| 13：00～14：30 | **心理評量概論及鑑定倫理(一)**  講師/北市大兼任  助理教授  王昭傑主任 | **學科能力評量工具及實務(一)**  講師/洪曉燕老師  助講/袁美鳳老師  賴姿允老師 | **情緒行為障礙及自閉症學生篩選與鑑定實務(一)**  講師/李怡嫻老師 |
| 14：30～14：40 | 中場休息 | | |
| 14：40～16：10 | **心理評量概論及鑑定倫理(二)**  講師/北市大兼任  助理教授  王昭傑主任 | **學科能力評量工具及實務(二)**  講師/洪曉燕老師  助講/袁美鳳老師  賴姿允老師 | **情緒行為障礙及自閉症學生篩選與鑑定實務(二)**  講師/袁美鳳老師 |

**桃園市114學年度特殊教育新進鑑定評估人員培訓課程表**

**【第二、三階段-國中小場次】**

|  |  |  |  |
| --- | --- | --- | --- |
| 日期  地點  時間 | 114/08/19（二）  **東門國小** | 114/10/19（日）  **東門國小** | 114/11/05(三)  **東門國小** |
| 9：00～10：30 | **(第二階段)**  **入班觀察與訪談技巧(一)**  講師/張維真主任 | **(第二階段)**  **適應行為評量實務(一)**  講師/黃彥融助理研究員 |  |
| 10：30～10：40 | 中場休息 | | |
| 10：40～12：10 | **入班觀察與訪談技巧(二)**  講師/張維真主任 | **適應行為評量實務(二)**  講師/黃彥融助理研究員 |  |
| 12：10～13：00 | 午 休 | | |
| 13：00～14：30 |  | **(第三階段)**  **特殊需求學生**  **心理評量報告撰寫**  **與討論實務(一)**  講師/陳慧儒老師 | **(第三階段)**  **特殊需求學生心理評量報告撰寫與實務討論-**  **個案報告(一)**  講師/陳慧儒老師  助講/何雅惠/賴姿允  /洪曉燕/陳曉春老師 |
| 14：30～14：40 | 中場休息 | | |
| 14：40～16：10 |  | **特殊需求學生**  **心理評量報告撰寫**  **與討論實務(二)**  講師/陳慧儒老師 | **特殊需求學生心理評量報告撰寫與實務討論-**  **個案報告(二)**  講師/陳慧儒老師  助講/何雅惠/賴姿允  /洪曉燕/陳曉春老師 |

**桃園市114學年度特殊教育新進鑑定評估人員培訓課程表**

**【第三階段-國中小場次】**

|  |  |  |  |
| --- | --- | --- | --- |
| 日期  地點  時間 | 114/11/07(五)  **東門國小** | 114/11/08(六)  **東門國小** |  |
| 9：00～10：30 |  | **特殊需求學生心理評量報告撰寫與實務討論-**  **個案報告(一)**  講師/張維真主任  助講/蕭秀蓓/李怡嫻  /高怡齡老師 |  |
| 10：30～10：40 | 中場休息 | | |
| 10：40～12：10 |  | **特殊需求學生心理評量報告撰寫與實務討論-**  **個案報告(二)**  講師/張維真主任  助講/蕭秀蓓/李怡嫻  /高怡齡老師 |  |
| 12：10～13：00 | 午 休 | | |
| 13：00～14：30 | **特殊需求學生心理評量報告撰寫與實務討論-**  **個案報告(一)**  講師/陳慧儒老師  助講/袁美鳳/賴姿允  /洪曉燕/陳曉春老師 | **特殊需求學生心理評量報告撰寫與實務討論-**  **個案報告(一)**  講師/陳慧儒老師  助講/袁美鳳/賴姿允  /洪曉燕/陳曉春老師 |  |
| 14：30～14：40 | 中場休息 | | |
| 14：40～16：10 | **特殊需求學生心理評量報告撰寫與實務討論-**  **個案報告(二)**  講師/陳慧儒老師  助講/袁美鳳/賴姿允  /洪曉燕/陳曉春老師 | **特殊需求學生心理評量報告撰寫與實務討論-**  **個案報告(二)**  講師/陳慧儒老師  助講/袁美鳳/賴姿允  /洪曉燕/陳曉春老師 |  |